公司代码：688131　　　　公司简称：皓元医药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27,449,113.6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1,257,435.24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0.00 元，加上历年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112,470,412.4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439,699.57 元。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在保证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的总股本 150,387,339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2,558,100.8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7.70%。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的总股本 150,387,339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转增 60,154,93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拟增加至 210,542,274 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结果为准。

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皓元医药	68813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卫红	李文静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1999 弄 3 号楼
电话	021-58338205	021-58338205
电子信箱	hy@chemexpress.com.cn	hy@chemexpress.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皓元医药是一家专注于为全球制药和生物医药行业提供专业高效的小分子及新分子类型药物 CRO&CDMO 服务的平台型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业务包括小分子及新分子类型药物发现领域的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的研发，小分子及新分子类型药物原料药、中间体的工艺开发和生产技术改进，以及制剂的药学研发、注册及生产，致力于打造覆盖药物研发及生产“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服务平台，加速赋能全球合作伙伴实现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的全过程。公司各业务板块发挥天然的协同引流效应，前端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业务与后端原料药和中间体、制剂业务紧密配合，一体化协同作用日渐增强，已逐步发展成为国内具有代表性、标志性的前后端 CRO/CDMO/CMC 一体化企业。目前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拥有超 11,000 家合作伙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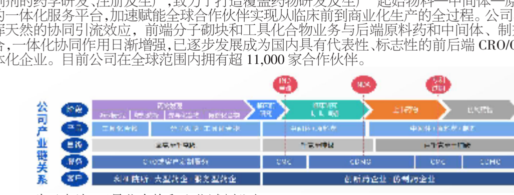

1、分子砌块、工具化合物和生化试剂业务

公司分子砌块、工具化合物和生化试剂业务主要在药物发现阶段提供毫克到千克级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分子砌块涵盖了新药研发领域所需的喹啉类、氮杂吲哚类、萘满酮类、哌嗪类、吡咯烷类、环丁烷类、螺环类、吡啶类、嘧啶类、吡唑类、核苷单体和非天然氨基酸等化学结构类型产品；工具化合物和生化试剂产品种类覆盖基础科学研究和新药研发领域的大部分信号通路和靶标，涉及化学小分子、蛋白大分子、多肽、核酸及基因治疗原辅料分子、细胞治疗辅料分子等产品系列。公司具备较强的定制研发能力，已经形成了一定的客户群体和市场规模，成为国内分子砌块、工具化合物和生化试剂领域较具竞争实力的参与者之一。

公司紧跟生物医药研发热点，在拓展和完善产品种类、技术储备的同时，基于产品的生命周期进行更新换代，着力提升产品多样性和差异性，在国内外形成了“MCE”“乐研”“ChemScene”品牌矩阵，通过多渠道进行客户拓展和品牌建设，建立细分市场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超 2.8 万种产品的自主研发、合成，累计储备超 11.6 万种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其中分子砌块约 8.0 万种，工具化合物约 3.6 万种（含生化试剂），构建了 180 多种集成化化合物库，合成技术在行业内具有较强优势，可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科研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搭建的重组蛋白设计与开发平台，累计形成了重组蛋白、抗体等各类生化试剂超 1.3 万种，持续为全球的药品研发企业和生命科学研究机构提供高质量的生物科研试剂产品和高水平的技术服务。

公司终端客户多样，包括 Pfizer、JNJ、Lilly、MSD、Roche 等跨国医药巨头，及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哈佛大学、牛津大学、剑桥大学等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并与 Thermo Fisher、Sigma-Aldrich、eMolecules、Namiki、VWR 等海外知名药物研发试剂专业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科研服务。

2、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业务

原料药作为药物的有效活性成分，承载了药品生产的大部分核心技术，公司提供合成工艺开发、工艺优化和原料药注册申报等技术服务，并提供药品临床前阶段、上市及商业化所需的百千克到吨级的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产品涵盖抗肿瘤、抗感染、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治疗、免疫系统、神经系统、消化等领域。公司专注于小分子药物研发服务与产业化应用的同时，不断延伸产业链条，并积极开拓新领域、新赛道，在完善自身 CDMO 产业布局的同时，打造覆盖产业链全周期的一体化产业服务平台，从而实现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张。制剂业务主要对应药学研究、注册申报以及工艺验证、临床试验、注册申报阶段的样品生产和 MAH 商业化生产。

公司产品储备丰富，特色仿制药与创新药多元发展战略优势明显。仿制药业务中，公司专注于高壁垒特色原料药和中间体的开发，具备较强的研发合成能力，同时在客户需求推动下，公司快速抓住行业发展契机，持续加大投入，加快升级创新药 CDMO 业务服务能级。在 ADC 业务领域，公司构建了丰富多样的 Payload-Linker 成品库，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项目研发经验，在 PROTAC 和小核酸药物等新兴领域的开发和服务能力方面，公司开展了更深层次的研发和布局，通过丰富产品类型，加速赋能全球合作伙伴实现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生产的全过程。

随着客户全产业链服务需求日益增加，公司从小分子药物原料药、中间体的工艺开发和生产进一步向制剂领域拓展，凭借在制剂 CMC 领域的技术优势以及产业化能力，为客户提供制剂的药学研究、注册及生产服务，从而实现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张。

公司主要的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与下游终端药品（创新药、仿制药）的彼此对应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对应中间体	对应原料药	属创新药还是仿制药	终端药品品名/所处阶段
替格瑞洛	替格瑞洛中间体 TGA、替格瑞洛中间体 TGB、替格瑞洛中间体 TGC 等	替格瑞洛	仿制药	替格瑞洛片
艾日布林	艾日布林中间体 ARA、艾日布林中间体 ARB、艾日布林中间体 ARC、艾日布林中间体 ARD、艾日布林中间体 ARE 等	甲磺酸艾日布林	仿制药	甲磺酸艾日布林注射液
曲贝替定	曲贝替定中间体 QBA、曲贝替定中间体 QBB、曲贝替定原料药	曲贝替定	仿制药	曲贝替定注射液
巴多昔芬	巴多昔芬中间体 BDA、巴多昔芬中间体 BDB、巴多昔芬原料药	醋酸巴多昔芬	仿制药	醋酸巴多昔芬片
卡泊三醇	卡泊三醇中间体 KBB、卡泊三醇中间体 KBC、卡泊三醇中间体 KBD、卡泊三醇原料药	卡泊三醇	仿制药	卡泊三醇软膏/卡泊三醇搽剂
伐伦克兰	伐伦克兰中间体 FLA、伐伦克兰中间体 FLB、伐伦克兰中间体 FLC 等	酒石酸伐伦克兰	仿制药	酒石酸伐伦克兰片
伏美替尼	伏美替尼中间体 ND403A	伏美替尼原料药	创新药	甲磺酸伏美替尼片
非苏拉生	非苏拉生中间体 ND548A	盐酸非苏拉生原料药	创新药	盐酸非苏拉生片
替戈拉生	替戈拉生中间体 ND471A、替戈拉生中间体 ND471B、ND471 替戈拉生原料药	替戈拉生原料药	创新药	替戈拉生片
ND771	新药 ND771 中间体、原料药 CDMO	–	创新药	临床实验
ND822	新药 ND822 中间体 CDMO	–	创新药	临床实验
ND582	新药中间体 ND582A、新药中间体 ND582B、新药 ND582 原料药	–	创新药	临床实验
ND401	新药中间体 ND401A	–	创新药	临床实验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内容包括各类基础原料（包括初级中间体、原辅料、催化剂、溶剂、部分原料药）、实验室仪器、耗材等研发生产所需的相关材料。有效的采购管理是公司可以高质量地满足客户需求的关键。为了将供应链相关的风险降至最低，我们持续规范供应商管理，明确供应商准入及分类、审核等可持续采购政策，搭建可持续的供应链管理体系。

研发和技术部门根据研发、生产安排提交采购需求，经过上一级领导审批后进入到采购部门的采购环节，采购员根据采购内容进行供应商的选择，寻找质量合格、信誉优良的供应商并获取报价，从中选择性价比高、供应稳定、有质量保障的货源。采购部门优选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及历史合作供应商，对于新的供应商，采购部门会对供应商的背景进行调查，对于营业范围的合理性、真实性进行确认。货源确认后，采购人员经议价、谈判、确认价格后，签订采购合同，并下单采购。期间，采购人员负责跟进采购的进度。产品到货后，仓库负责收货，质量管理部门检测判断合格后放行入库，后续财务部门进行结算。对于收货检查不合格，或者产品数量不符等情况，由采购人员和供应商进行协调推进后续处理工作。

2、生产和服务模式

公司的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业务根据订单需求结合经济批量的原则制定生产规划。对于新颖的且无需大规模生产的单个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以实验室生产为主。对于备货期较短的产品，公司在安排具体生产任务时通过预留合理的库存量进行保障。

公司的医药原料药和中间体、制剂的生产模式分为实验室生产模式、自主生产模式和委外生产模式。为保证产品质量、加强技术保密，公司建立了委外生产的制度和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公司制剂主要通过公司江苏启东制剂 GMP 生产基地自主生产，马鞍山产业化基地、山东菏泽产业化基地建成后，部分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将会逐步转移，形成“自有生产+委外加工”并行的产业化模式。

公司在进行上述产品生产的过程中，同时开发了大量的专业技术，形成了一系列成熟的核心技术平台，可为客户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对于有需要提供样品的项目，在技术交接环节同时进行样品交接。对于技术服务的项目，往往会存在多个阶段性的验收环节，待所有阶段性验收合格后，最终完成总的项目验收工作。

3、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均采用直销、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MCE”、“乐研”、“ChemScene”和“ChemExpress”四大自主品牌产品的差异化发展需求，在不同地区针对性地进行销售。除深耕中国市场外，公司积极开展全球化布局，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境外覆盖的终端客户数量众多，地域包括北美、欧洲、日本、韩国、新加坡、印度等国家和地区。

对于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业务，公司主要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并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品牌宣传和营销。线上推广形式，包含主题邮件推广、社交媒体推广及搜索引擎推广等；线下拓展形式，包括参加多种产业展会和学术大会并配以销售实地拜访、组织专题讲座的市场拓展方式。公司针对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有区别、多维度的推广销售。

对于原料药和中间体业务，公司直销模式方面，通过客户信息搜集并对目标客户主动拜访、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和专业展会等方式，将公司研发技术实力、创新技术平台及市场影响力对外展示，获取潜在市场需求并进行后续定向产品和技术营销。经销模式方面，主要应用于国外市场的推广销售和服务，公司会优先选择国内外知名贸易服务商合作，丰富公司的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更快、更多地与国外终端客户进行业务合作，同时可以相应减少汇率波动等海外销售的风险。

对于制剂业务，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通过行业展会、行业论坛、新客户拜访以及老客户推荐等方式获取客户资源，凭借技术优势和高规格的制剂产业化平台优势，为处于工艺验证阶段、临床试验阶段、注册申报阶段以及商业化生产阶段的客户提供制剂生产服务。

4、盈利模式

公司紧跟生物医药研发热点，凭借在药物化学、合成生物学和有机合成领域的技术优势，快速响应和满足客户在科学研究、药物发现阶段化合物的合成和应用等需求，为科研机构及药物研发企业提供多种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产品以及相关的化合物定制合成等技术服务。

在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领域，公司一方面通过高难度、高附加值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的定制合成服务积累更多的新颖、高难度的化合物品种，并不断向生物试剂产品延伸探索，持续拓展和完善产品数量和技术储备，另一方面通过自主设计开发构建具有自身特色的产品研发体系，并结合差异化需求，从产品选择到市场定位等多方面提升产品差异化，进而推动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产品销售收入增长。

在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领域，公司在高质量满足客户需求提供委托开发、生产、药证申报等相关技术服务的同时，专注于高技术壁垒、高难度、良好市场前景的中间体、原料药及制剂的技术储备与产品开发。公司仿制药 CDMO 业务和创新药 CDMO 业务齐头并进，以创造更高的价值。

目前，公司产品和服务贯穿药物活性成分的研发阶段和生产阶段，形成了“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的产业服务平台，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互相促进，客户需求导向和自主开发相结合的独具特色的业务模式和持续创新机制，有效增加客户粘性和满意度，更好保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给公司发展带来强有力的支撑和广阔的空间。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专注于为全球制药和生物医药行业提供专业高效的小分子及新分子类型药物的 CRO&CDMO 服务，致力于在药物分子砌块、工具化合物、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的研究、开发和生产领域，打造药物研发及生产“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服务平台，加速赋能全球合作伙伴实现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生产的全过程，让药物研发更高效，更快上市，更早惠及人类健康。

（1）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所处行业情况

面向生物医药行业的科研试剂主要包括化学试剂和生命科学试剂，其中，分子砌块属于高端化学试剂，工具化合物属于生命科学试剂。目前随着全球生物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生命科学研究的持续投入，科研试剂的市场规模持续快速增长。但在主流的科研试剂市场，由于品牌效应，进口试剂仍占有很大的市场份额，尤其是高端的科研试剂，超九成依赖进口品牌。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整体科学研究领域起步较晚，相较国外发达国家具有明显差距。但近年来，国产试剂因为供货周期短，研发投入加大以及价格优势，渗透率在稳步增加。

分子砌块属于化学试剂，是小分子药物研发过程中的刚需产品，能够有效减少研发人员的重复劳作，有效提高了药物的开发效率，加快药物研发节奏。高壁垒、种类丰富、结构多样的分子砌块都是企业进行业务拓展的基石，是重要的底层技术来源。据 NatureReviews 估计，全球分子砌块的市场规模在 2020 年约为 441 亿美元，全球分子砌块市场规模有望于 2026 年达到 546 亿美元，市场规模仍处于高速增长阶段，同时国产替代进程不断加速。

工具化合物属于生命科学试剂，是合成路径处于分子砌块后端，具有一定生物或药理活性的小分子化合物，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和医药研究领域的前期阶段，开发难度较分子砌块更高、周期更长、成本更高。据 ReportLinker 预计，到 2027 年，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中国的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47 亿美元，其他值得注意的试剂市场包括日本和加拿大，预计在 2020 年至 2027 年期间分别增长 4.9%和 3.8%。在欧洲，预计德国 2020-2027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3.9%。据 MordorIntelligence 预测全球生命科学试剂的市场规模到 2026 年将达到 668.2 亿美元，2020-2026 年行业预计实现复合年增长率为 7.9%。

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行业的发展与生命科学领域的研究状况、全球药物研发支出、全球在研新药数量等情况息息相关。近年来，受美元加息、全球经济放缓以及中美贸易政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创新药企业的融资环境发生一定的变化。医药魔方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创新药行业一级市场融资 309 亿元，同比下跌 29%，二级市场融资 215 亿元，同比下跌 44%。下游研发客户和 CRO 客户的项目需求增速出现放缓的情况，加剧了上游行业的竞争程度，并对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的国内市场售价形成压力。因此，加速推动前端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的国际化市场开拓显得尤为重要。

（2）特色原料药及中间体、制剂所处行业情况

原料药产业链上游为原材料，主要包括基础化工、植物种植、动物养殖和部分医药中间体制备等；中游为原料药的加工制造，即通过化学合成、动植物提取、微生物发酵或其他现代生物技术等制备得到原料药；下游为应用市场，主要包括药品制剂、保健品、饲料、食品、化妆品等领域。

原料药处于医药产业链的中游，随着全球医药产业持续发展，全球原料药的市场规模也逐年上升。从 2013 年至 2022 年过去 10 年的市场变化情况看，全球原料药市场规模在 2020 年受相关因素影响与 2019 年相比有所下滑，从 1822 亿美元降至 1750 亿美元，下降 3.95%；但很快，市场从 2021 年开始便恢复了增长，如下图所示。根据 Precedence Research 调研报告数据，2022 年全球原料药市场规模达到 2,040.4 亿美元，2023 年至 2032 年预计将以 6%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增长，至 2032 年全球原料药市场规模将达 3,636.80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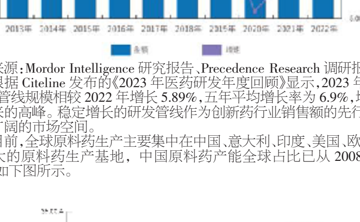

来源：Mordor Intelligence 研究报告、Precedence Research 调研报告、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等

根据 Citeline 发布的《2023 年医药研发年度回顾》显示，2023 年全球药物研发管线已达到 21,292 个，总管线规模相较 2022 年增长 5.89%，五年平均增长率为 6.9%，增加的新药总数为 5,082 种，达到了五年来的高峰。稳定增长的研发管线作为创新药行业销售额的先行指标，证明了原料药及中间体企业未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目前，全球原料药生产主要集中在中国、意大利、印度、美国、欧洲及其他地区等，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原料药生产基地，中国原料药产能全球占比已从 2008 年的约 9.3%增长到 2022 年的约 30%，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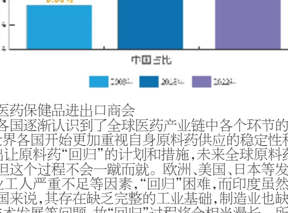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最近几年，各国逐渐认识到了全球医药产业链中各个环节的重要性，尤其是作为“芯片”的原料药的供应环节。世界各国开始更加重视自身原料药供应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欧洲、美国、印度、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均提出让原料药“回归”的计划和措施，未来全球原料药产业链可能会向本土化、区域化、多元化方向发展，但这个过程不会一蹴而就。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因环保要求较高、人力成本较高以及相关产业工人严重不足等因素，“回归”困难，而印度虽然具有环保要求低、人力生产成本低等优势，但相对中国来说，其存在缺乏完整的工业基础，制造业也缺乏高素质的人才和技术，并且地理环境不利于发酵技术发展等问题，故“回归”过程将会相当漫长。所以，中国原料药及中间体业务的发展在短时间内还是比较有优势的。

（3）CRO/CDMO 行业发展情况

创新研发的热潮下，医药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制药产业链中的分工逐渐专业化、精细化、定制化。CDMO 凭借着自身的技术优势及生产能力协助制药企业实现从概念到产品、从工艺开发到规模化生产，委托 CDMO 企业已成为创新研发的一种重要路径。初创药企亦或是大型制药企业均能在 CDMO 所提供的优质服务中获益，CDMO 也跟随着医药市场日新月异的变化，不断优化自身技术平台、拓展业务范围、延伸产业链，以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实际需求。随着中国医药市场规模扩大、医药研发投入持续增多，创新药领域得到快速发展，提供创新药的早期研发至商业化生产服务链的 CDMO 行业开始放量；凭借中国显著的工程师红利以及坚实的工业化基础吸引海外订单的转移；此外，基于成本和风险控制的考量，制药企业倾向于剥离生产职能，转向与 CDMO 企业合作进行轻资产运营，同时有利的政策环境也驱动着 CDMO 行业开启收获期。在这一系列作用因素的叠加下，过去几年，我国 CDMO 行业发展一直处于高度发展阶段。

从市场规模来看，全球 CDMO 行业处于持续放量发展的趋势，保持较高的市场景气度。根据 Frost&Sullivan 统计，全球范围内，创新药市场规模远超仿制药及生物类似药市场规模，2021 年创新药市场规模约为 9,670 亿美元，占全球医药市场总体的 69.0%。未来全球医疗技术不断突破，随着药物靶点和治疗方式的研究进一步深入，创新药领域将涌现更多产品，预计在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2,227 亿美元和 15,455 亿美元。Frost&Sullivan 显示，2017 年至 2021 年，全球 CDMO 市场规模从 394 亿美元增长至 632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12.5%。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1,243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2,310 亿美元，2021 年至 2025 年和 2025 年至 2030 年的复合增长率分别将达到 18.5%和 13.2%。此外，近年来一些跨国制药公司陆续宣布关闭或出售自有的原料药工厂，也进一步释放了传统制药公司内部制造开始向外包倾斜的信号。

中国 CDMO 行业经历了前期的高速发展阶段，虽然整体市场供需情况出现暂时性失衡，但随着美元加息周期结束带来的融资环境变化、国内 CDMO 公司一体化能力的拓展以及在全球供应链地位的提升，长期来看仍面临良好的发展前景。根据 Frost&Sullivan 显示，2017 年至 2021 年，中国 CDMO 市场规模从 132 亿元增长至 473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37.7%，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1,571 亿元，2030 年将达到 3,559 亿元。我国 CDMO 行业显示出高于全球水平的增长速度，中国 CDMO 市场占比全球市场比重逐年增长。

为了促进我国创新药领域的发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从临床试验评审、资金支持、药品报销覆盖等方面鼓励创新药研发企业。2023 年国家卫健委发布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3 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支持药品研发创新的具体任务；今年全国两会，“创新药”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加快前沿新兴氢能、新材料、创新药等产业发展，积极打造生物制造、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增长引擎”。在创新药鼓励政策、医保动态调整支持、创新药研发支出增长等因素的影响下，创新药领域得到快速发展，为创新药的早期研发至商业化生产提供服务的 CDMO 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小分子药物研发、生产领域为数不多的前端、后端一体化企业，主要产品和服务贯穿药物活性成分的研发阶段和生产阶段。

在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领域，公司产品种类较为新颖、齐全，是细分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之一；在工具化合物领域，公司处于国内龙头地位并具备较强的国际影响力。目前已形成了“MCE”“乐研”“ChemScene”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经过前期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公司已经建立了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库开发孵化平台，积累了大量的产品合成技术，具备了生物医学数据分析和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各种实验室前沿化学合成开发技术、多样的实验室纯化分离制备技术。通过设计新颖独特的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产品，构筑差异化竞争优势，为公司拓展境内外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客户使用公司产品在包括 Nature、Science、Cell 等国际知名期刊在内的学术刊物中，累计发表的文章超过 37,000 篇，保持快速增长势头。由引用数量持续增长可见，公司的行业地位有所提升。

在特色原料药和中间体领域，公司拥有国内最具研究开发能力的高难度化学药物合成技术平台之一，是国内攻克合成界“珠穆朗玛峰”艾日布林的企业之一，成功开发出了艾日布林的三元模块式组装合成工艺。在 ADC 业务领域，公司是我国较早开展 ADC Payload-Linker 研究的企业之一，并全程助力我国首个获批上市的 ADC 一类抗癌新药（荣昌生物的纬迪西妥单抗）的研发、申报和生产。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经有 12 个与 ADC 药物相关的小分子产品在美国 FDA 注册了 DMF，协助客户完成了多个 Payload-Linker 的 CMC 服务和临床注册申报，高效高质量地为客户提供了专业 CDMO 服务。此外，研究发现，以艾日布林作为细胞毒素的抗体偶联药物 ADC 具有较强的“旁观者效应”，具有较好的临床效果，艾日布林已成为 ADC toxin 新宠。皓元医药是全球范围内为数极少的有能力攻克艾日布林全合成和工业生产难题的企业之一，同时又在 ADC 药物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和显著的成果，未来将持续提升科技与服务竞争力，继续优化艾日布林的生产工艺和产业化升级，降低成本，助力海内外 ADC 新药的研发和生产，提高艾日布林抗癌药物和 ADC 新药的社会可及性。同时，Payload 在临床应用中最热门的依喜替康（Exatecan）及临床应用最广泛的 MMAE/MMAF 及其衍生物，公司已经实现了商业化生产供应并完成了 FDA sec-DMF 认证。皓元医药已成为中国 ADC 领域主要的 CDMO 企业之一。

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上海市 2023 年度民营企业总部、上海市品牌培育示范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荣获“中国医药研发 50 强”、“中国医药 CDMO 企业 20 强”、“中国科促会“科技创新奖一等奖”、“2022 中国新经济 500 强”、荣登“2023 上海硬核科技企业 TOP100 榜单”、“第三届药物创新济世奖评选——年度十大药物创新服务机构”、中国生物医药产业链创新风云榜“年度影响力 CDMO 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报告期内，皓元医药还顺利通过 2021-2022 年度上海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认定、通过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 ISO 45001:2018 证书，并与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成立“联合创新中心”共促行业发展；子公司皓元生物、皓鸿生物荣登“中国医药行业成长 50 强”；安徽皓元顺利取得 ISO 三体系认证，其工艺安全实验室成功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公司在行业内认可度持续攀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新技术方面，分子砌块和工具化合物的种类新增数万种，其关键技术主要包括合成、分析、工艺优化、分装及储存等。近年来，新型合成路线和分析方法在有机合成领域有了很大发展，抗体药物偶联分子和诱导蛋白降解分子的设计与合成分析技术也逐步成熟。原料药及中间体行业具有合成路线长、合成技术复杂、工艺控制要求高等技术特点，技术密集程度高于普通精细化学品行业；而特色原料药通常结构更为复杂，其合成涉及到手性合成、绿色合成、催化等多种技术，对原料药企业的生产工艺、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特色原料药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积极重视制剂领域的技术，难溶药物增溶制剂技术、微丸包衣控释技术、口腔崩解片及舌下片技术和半固体真空乳化均质技术等布局日益完善，GMP 临床样品生产能力得到提升，公司已实现“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服务平台的全面布局。

新产业方面，由于全球老龄化的影响，肿瘤、衰老和神经调节基础科研和药物研发的关注度会持续增加。同时，大分子抗体药物、蛋白药物、mRNA、细胞及基因治疗及小核酸药物都快速的火热起来。随着这几个药物研发领域的迅猛发展，相关行业如新型药物制剂、递送系统开发等产业发展潜力巨大。突破性的新技术将影响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方向。公司紧跟研发热点，战略性布局生物板块相关业务，利用生物技术平台打造可持续发展力量。

新业态、新模式方面，作为细分行业领域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企业，公司已形成覆盖药物研发及生产“起始物料—中间体—原料药—制剂”的一体化，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互相促进，客户需求导向和自主开发相结合的独具特色的业务模式和持续创新机制。近年来，随着大数据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作为新一轮产业变革的核心驱动力，正在加速融入医药研发领域。将 AI 应用到医药发现领域，可以加速化合物的发现，快速扩充分子砌块产品种类和应用需求，提升研发效率。公司紧跟行业科技发展前沿，积极探索 AI+化学应用，并依托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与德睿智药、临床阶段生物医药公司英矽智能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秉承“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赢”的原则，共同深耕新药研发领域，赋能生物医药产业蓬勃发展。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合作，加快一站式化合物合成路线预测和推荐平台的数字化进程，持续提升化合物筛选的质量和效率，助力新药研发。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4,192,207,930.25	3,597,744,539.58	16.52	2,384,551,58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9,078,803.36	2,319,917,990.08	8.15	1,822,307,191.98
营业收入	1,880,046,769.14	1,358,053,975.22	38.44	969,225,55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449,113.65	193,643,498.25	-34.18	190,979,58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127,096.45	156,383,214.80	-29.58	177,236,17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06,178.47	-240,232,931.24	不适用	57,834,553.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2	9.90	减少 4.68 个百分点	1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33	-36.09	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33	-36.09	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2	14.84	减少 2.92 个百分点	10.6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18,365,040.62	462,553,075.87	495,195,752.26	503,932,90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35,560.46	48,620,415.79	23,308,794.63	9,284,3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963,992.67	43,656,987.73	21,414,778.09	3,091,33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39,554.95	-47,173,854.97	1,114,622.14	130,292,609.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安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358,632	48,630,632	32.34	48,630,632	48,630,63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9,864	10,744,524	7.14	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302,862	6,447,184	4.29	0	0	无	0	其他
上海臣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708,000	5,978,000	3.98	5,978,000	5,978,000	无	0	其他
上海真金高技术服务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2,841	4,010,588	2.67	0	0	无	0	其他
上海臣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20,000	3,920,000	2.61	3,920,000	3,920,000	无	0	其他
新余诚众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29,634	2,903,720	1.93	0	0	冻结	2,903,720	其他
WANG YUAN	760,121	2,660,423	1.77	2,660,423	2,660,423	无	0	其他
宁波臣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000	1,960,000	1.30	1,960,000	1,960,00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皓元医药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7,778	1,879,320	1.25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成信息系由郑保富、高强共同控制；郑保富之妻刘怡姗为上海臣骁、上海臣迈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持有上海臣骁、上海臣迈 16.75%、6.00%财产份额，高强之妻刘艳持有上海臣骁 16.39%财产份额，刘怡姗、刘艳、上海臣骁、上海臣迈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郑保富、高强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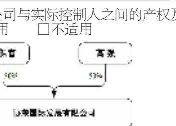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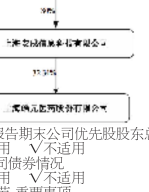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004.68 万元，同比增长 38.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44.91 万元，同比下降 34.1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12.71 万元，同比下降 29.5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19,220.79 万元，较期初增长 16.52%；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250,907.88 万元，较期初增长 8.1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系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并通过了该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正常经营范围内的购销行为，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且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是公司根据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合理得出，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金飞敏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了书面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正常经营范围内的购销行为，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二）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 年初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 年度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采购	甘肃皓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	3.00	89.60	2,171.19	2.89	主要是由于公司预计时的额度是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时会结合双方实际经营等情况及时予以调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注 1：表中 2023 年数据为经审计的不含税金额。

注 2：2023 年度相关数据已经审计；2024 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因 4 月账务尚未结账，为保证披露数据的准确性，采用的是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数据（该数据未经审计）。

（三）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 年度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采购	甘肃皓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	2,171.19	主要是由于公司预计时的额度是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时会结合双方实际经营等情况及时予以调整，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注 1：表中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甘肃皓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吉军
注册资本	4,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 年 4 月 23 日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18 号高新区创新园创新大厦 1713 号
主要办公地点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 18 号高新区创新园创新大厦 1907 号
实际控制人	薛吉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采购代理服务；销售代理；财务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基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75,876.74 万元，净资产为 43,588.30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419.41 万元，净利润-2,055.85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甘肃皓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皓天”）9.72%的股权，同时公司董事金飞敏担任甘肃皓天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甘肃皓天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甘肃皓天依法存续且持续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和支付能力。2023 年度，公司与甘肃皓天及其子公司交易订单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方甘肃皓天及其子公司采购化学原料，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在预计范围内，根据业务实际情况签署具体的交易协议，并根据协议规定履约。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业务，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一定时期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4-027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皓元医药”）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元生物”）、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鸿生物”）、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源药物”）以及药源药物的全资子公司药源生物科技（启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源启东”）。

● 公司拟新增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2024 年度合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的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不包含本次担保，公司对皓元生物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5,500 万元，对皓鸿生物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000 万元，公司已为药源药物及药源药物的全资子公司药源启东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00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情况

为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皓元生物、皓鸿生物、药源药物及药源药物的全资子公司药源启东拟向银行新增申请总额不超过 8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上述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授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需要循环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郑保富先生或其他经营管理层签署与办理本次银行授信、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文件。

上述授信额度下的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2024 年申请的具体授信计划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方	拟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中国银行	皓元医药	8,000
	皓元生物	6,000
	药源药物	1,000
光大银行	皓元医药	10,000
招商银行	皓元医药	10,000
汇丰银行	皓元医药	10,000
中信银行	皓元医药	8,000
交通银行	皓元医药	5,000
浦发银行	皓元医药	8,000
	皓元生物	5,000
兴业银行	皓元生物	8,000
	皓鸿生物	3,000
江苏银行	药源启东	1,000
合计		83,000

（二）拟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和业务增长需求，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保证担保，2024 年拟定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方	24 年拟新增担保额（万元）	24 年拟提供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方式
中国银行	皓元生物	2,000	6,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药源药物	0	1,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浦发银行	皓元生物	0	5,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	皓元生物	3,000	8,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皓鸿生物	0	3,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	药源启东	0	1,000	皓元医药提供保证担保
合计		5,000	24,000	——

上述担保的具体内容及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是公司基于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根据可能的变化，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审批并在上述子公司内调剂具体的融资担保事宜。

（三）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对外担保的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皓元生物

公司名称：上海皓元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553264X2

3、成立时间：2009 年 3 月 17 日

4、法定代表人：郑保富

5、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999 弄 15、16 号 8 幢 3 层

6、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详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医药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物医药中间体（除药品）、非临床诊断用生物试剂、实验室设备及耗材的研发、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皓元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267.43	59,368.32
负债总额	34,621.63	19,312.32
资产净额	54,645.80	40,055.99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7,801.88	57,440.69
净利润	24,073.01	17,359.03
扣非后净利润	23,495.47	16,407.21

（二）皓鸿生物

1、公司名称：上海皓鸿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1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26626402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999 号 3 幢 2 层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王锋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医药科技、化学科技、食品科技、化工科技、环境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临床诊断试剂（除药品）的研发、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实验室设备、电子元器件、环保设备、玻璃制品、硅胶制品、五金交电、办公用品、软件的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皓元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261.13	55,887.54
负债总额	64,629.97	55,607.65
资产净额	-368.84	279.89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851.30	27,390.44
净利润	-735.09	-31.77
扣非后净利润	-790.94	-46.40

（三）药源药物

1、公司名称：药源药物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3 年 9 月 28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754775099W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李冰路 67 弄 12 号（A 型楼）

5、注册资本：2,603.96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WANG YUAN（王元）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委托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药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药品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新化学物质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皓元医药持有其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24.69	11,226.52
负债总额	4,670.69	4,459.50
资产净额	8,454.00	6,767.03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8,944.00	6,247.45
净利润	1,164.44	632.06
扣非后净利润	1,103.10	576.14

（四）药源启东

1、公司名称：药源生物科技（启东）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1MA1UQD7E2C

4、住所：启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枫路

5、注册资本：920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唐文生

7、经营范围：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服务（国家禁止从事的除外、危险化学品除外），药品（国家禁止的除外）、一类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食品添加剂制造，销售自产产品，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营养健康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包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药源药物持有其 100%的股权。（皓元医药持有 100%的股权）

9、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43.56	9,235.69
负债总额	6,873.67	7,133.01
资产净额	3,269.89	2,102.69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461.10	5,725.12
净利润	975.53	839.75
扣非后净利润	810.79	658.74

上述被担保人均为非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均未签订授信协议及相关担保协议，后续签订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担保金额和方式以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贷款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系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皓元医药、皓元生物、皓鸿生物、药源药物、药源启东的授信将用于日常经营及相关主营业务拓展。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审议过程、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皓元医药及其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正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皓元医药及其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上述事项已经皓元医药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皓元医药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87,653.55 万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93%、20.91%，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九、上网公告附件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1389　　　证券简称：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5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82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39 号）同意，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合科技”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23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7.43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7,289,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3,830,482.6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3,458,517.31 元。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4）第 441C000092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广合”）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分别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黄石广合、保荐机构民生证券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广合科技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29356122050	217,819,505.77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	广合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700002702	217,819,505.77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3	广合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2003510008	244,616,024.46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4	黄石广合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22352288	0.00	黄石广合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广合电路多高层精密线路板项目一期第二阶段工程
合计				680,255,036.00	–

注：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公司为“甲方”，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为“乙方”，保荐人为“丙方”；《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公司为“甲方一”，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黄石广合为“甲方二”，甲方一与甲方二合称“甲方”，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为“乙方”，保荐人为“丙方”。

1、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姜涛、王嘉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方、乙方、丙方各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 2026 年 12 月 31 日解除。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